

北京市顺义区妇幼保健院
(北京儿童医院顺义妇儿医院)

保安服务合同

甲方：北京市顺义区妇幼保健院（北京儿童医院顺义妇儿医院）

住 所 地：北京市顺义区顺康路1号

法定代表人：田剑

联系电话：010-59612737

乙 方：北京金法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住 所 地：北京市昌平区兴寿镇兴寿村90号

法定代表人：谭征

联系电话：1581001011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就北京市顺义区妇幼保健院（北京儿童医院顺义妇儿医院）保安服务项目，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惠、友好协商的原则，达成以下协议：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合同基本条款
- (2) 中标通知书
- (3) 合同附件
- (4) 投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

二、服务内容

1、负责院方门诊楼、病房、医院出入口及其它医院公共区域的执勤、治安巡逻、消防巡逻、环境秩序清理，并及时查找并排除消防安全隐患。配合公安机关及警务工作站、消防应急救援管理部门。遵守医院的各项规章制度，防火灾、防盗窃、防爆炸、防抢劫、防破坏、防诈骗、防失窃、号贩子防治和小商贩等闲杂人员的清理工作，做好医务人员的安全保障。

2、医院遇自然、治安、公共事件（汛灾、火灾、扰乱破坏、群体事件、医患纠纷、刑事案件、传染病等其他应急事件）时，乙方要采取有效措施，服从院方工作安排，维护医院、患者和职工的生命财产安全，保障良好的医疗、教学、科研和日常工作秩序。

3、保安人员的执勤岗位、工作职责、执勤范围和勤务安排，由院方主管科室负责管理和安排。

4、按医院要求配备项目负责人、保安队长、保安副队长等管理人员，不得随意调整或调动。如果人员调整和调动须由甲方决定，且提供更换的人员须满足医院的要求。

三、保安服务要求

1、甲方聘用保安人员总人数 75 名（如遇特殊情况，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可对保安人员进行调整），最终以实际发生为准。

2、服务期限为三年，合同采用 1 年一签形式。

3、服务地点：北京市顺义区妇幼保健院（北京儿童医院顺义妇儿医院）

四、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1、本项目服务合同总期限为三年，合同采用一年一签形式，合同总金额为 10449000.00 元（大写：壹仟零肆拾肆万玖仟元整）。最终以实际发生为准。服务期间北京市顺义区妇幼保健院（北京儿童医院顺义妇儿医院）将对乙方进行监督管理，年度合同服务期满后，经甲方考核合格后（保安服务年度满意度考核评价表见附件）在本合同条款不变的前提可以续签。同意续约年度服务合同的，应当于期限届满 30 日历天内重新签订合同，总计续签次数不超过 2 次。

第 1 年度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 3483000.00 元（大写：叁佰肆拾捌万叁仟元整）。服务期限为 2026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7 年 10 月 12 日。

服务费为 3870 元/人/月（大写：叁仟捌佰柒拾元整），实际发生人数由安保科确认后按月结算。

2、支付方式：

2.1 甲方于每月 15 日前支付上个合同月服务费，乙方每月 5 日前将甲方审核后的服务费发票按时提供给甲方。

2.2 乙方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北京金法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5657789600

地址、电话：北京市昌平区兴寿镇兴寿村90号

开户行及帐号：北京银行沙滩支行、01090325200120109070206

3、最终结算费用以实际发生为准结算；若结算金额超过合同金额需另行约定。

五、保安人员要求：

- 1、年龄在 20-50 周岁之间（35-50 岁之间人员所占比例不能超过 15%）；
- 2、男保安员身高不低于 170 厘米（175 厘米以上人员占 50%以上），女保安员身高不低于 155 厘米，形象良好；
- 3、身体健康，无身体残疾、无基础性疾病、无心理疾病、无传染性疾病，无犯罪记录、无纹身；
- 4、保安员入场前了解医院各项规章制度并严格遵守；
- 5、保安员在入场前对该单位上岗人员严格进行岗前培训和法律法规知识教育培训。
- 6、保安员到单位后现场实际勘察情况，制定保安责任分区管理方案。
- 7、保安员服从领导、听从指挥。
- 8、能熟练使用普通话，语言表达清晰流畅；
- 9、具备初中及以上学历，复转军人优先录用；
- 10、所有保安员均须持有有效保安证；
- 11、安检岗保安员须额外持有有效安检工作证（安检培训合格证），安检人员不少于 2 名女性安检员，要求专科及以上学历，具备 1 年及以上安检工作经验；
- 12、强化控烟专项培训，提升保安员对吸烟危害及医院控烟工作重要性的认知，督促其自觉遵守控烟管理规定；建立健全内部控烟监督机制，对违规吸烟的保安员严肃处理，确保医院控烟工作落地见效；
- 13、具备良好的身体素质与专业业务素质，能够胜任各类临时性安保工作任务，服从统一指挥与岗位调配，积极配合医院工作人员开展各项工作。

14、专项应急处突人员要求

乙方需配置不少于 6 名专职应急救援处突保安员，要求为男性、40 周岁及以下，须同时持有国家颁发的应急救援员五级及以上等级证书，并提供上述人员在职证明或劳动合同证明材料。

以上应急队员必须在医院场所驻场值守（由医院提供值守场所），确保满足院内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响应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保安队长要求：

- 1、年龄 40 岁以下；

- 2、5 年及以上在同类安保工作经验，以保安员证书登记日期及开具的工作经验证明为准；
- 3、持有有效的二级保安师（二级保安员）及以上等级证书；
- 4、本科及以上学历；
- 5、退伍军人优先；
- 6、中共党员；
- 7、应急救援员五级或以上等级证书；（为保障医疗场所患者安全，保安员需具备抢险救灾技能，确保队长具备常态化培训能力）
- 8、提供在职证明或劳动合同证明材料。

七、副队长要求：

- 1、年龄 50 岁以下；
- 2、5 年及以上同类安保项目工作经验，以保安员证书登记日期及开具的工作经验证明为准；
- 3、持有人社部颁发的二级保安师（二级保安员）及以上证书；
- 4、本科及以上学历；
- 5、中共党员；
- 6、应急救援员五级或以上等级证书；（为保障医疗场所患者安全，保安员需具备抢险救灾技能，确保队长具备常态化培训能力）
- 7、提供在职证明或劳动合同证明材料。

注：甲方提供一间办公及保安队长住宿场所。

八、快速响应能力要求

乙方应在甲方（顺义妇幼医院）地址 5 公里范围内，设有固定工作场所或在管项目住勤点，确保所有保安队员可在 20 分钟内赶赴医院处置应急突发事件。（提供承诺函及地图截图并加盖公章，以百度地图距离北京市顺义区妇幼保健院（北京儿童医院顺义妇儿医院）直线距离为准）

九、体系认证要求

乙方具备环境管理体系、质量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十、岗位人员安排：

- 1、现有 9#楼、行政楼、外围、8#门诊楼、6#楼门诊、住院楼等岗位，安保人员总人数不超过 75 人，其中配置队长 1 人，副队长 1 人，其他人员岗位安排详见附件表格。

北京市顺义区妇幼保健院（安保科保安岗位）					
区域	岗位	执勤时间	时长	人数	备注
9号楼	儿科病房	00:00-24:00	24小时	4	
3号楼	行政楼	07:00-19:00	12小时	2	应急岗
外围	南3门	00:00-24:00	24小时	4	应急岗
	南2门	00:00-24:00	24小时	4	应急岗
8号楼	B1层放射科	07:00-19:00	12小时	2	
	一层特需	07:00-24:00	17小时	3	应急岗
	一层儿科	00:00-24:00	24小时	4	
	门诊一层大厅	00:00-24:00	24小时	4	应急岗
	一层输液区	07:00-24:00	18小时	3	
	二层检验科	00:00-24:00	24小时	4	
	二层眼科+耳鼻喉	07:00-21:00	14小时	2	
	三层口腔科	07:00-19:00	12小时	2	
	三层中医科+皮肤科	07:00-21:00	14小时	2	
6号楼（门诊）	一层急诊	00:00-24:00	24小时	4	
	一层综合外科	07:00-19:00	12小时	2	
	二层B超+巡逻岗	07:00-19:00	12小时	2	
	二层产科	00:00-24:00	24小时	4	
	三层血肿+医美中心	07:00-21:00	14小时	3	
6号楼新住院部	住院部	双岗07:30-19:00	12小时	4	应急岗
		单岗19:00-07:00	12小时	2	
地下安检	B1层	07:00-19:00	12小时	2	
	B2层（双岗）	00:00-24:00	24小时	8	不少于2名女保安
	B3层	07:00-19:00	12小时	2	
队长				2	
合计				75	

2、如遇特殊情况，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可对保安人员配置及岗位进行调整。

十一、其他要求：

1、保安员的工资、三餐、服装、保险费等由乙方自行承担。医院不再承担除服务费以外的任何费用，医院不负责提供保安员餐食。

2、培训、演练要求

(1) 乙方需具备保安培训的专业培训能力。

(2) 乙方每周至少1次对保安员岗位业务工作、思想动态，突发事件处理流程进行培训，培训保安员熟练掌握使用防暴棍、脚叉、钢叉等防爆器材；每周至少1-2次队列训练，包括军姿、敬礼、停止间转法、齐步走、正步走等科目并留存文字与照片记录；

(3) 乙方应定期组织保安队伍演练与实战，保安队应每月至少1次组织保安员以实战出发进行处理突发事件、消防演练，并留存文字与照片记录。

3、保安队伍考核

为保证乙方为医院做好安全保卫服务工作，医院每月对保安进行考核，内容如下：

3.1 普通保安员考核

1) 保安队伍花名册：

①年龄、身高等是否符合要求；

②人员数量统计（在岗人数、休息人数、备勤人数）；

2) 培训、演练记录：

按培训、演练要求留存的文字与照片记录。

3) 岗位履职考核：岗位执勤情况，医护人员评价、突发情况处置等。

4) 内务考核：宿舍环境卫生、床铺被褥叠放、物品摆放、装备管理等。

5) 应急处置考核：通过拉动演习、突发事件处置等，对保安员是否按照规定时间到场，是否按照应急处置流程处理，包括处突时间、人员数量、携带的装备等。

3.2 应急队员考核

保安应急队员考核除满足普通保安员要求外还须满足以下应急业务要求：

1) 应急队保安员个人条件应符合医院要求，每一名应急队员须通过医院筛选。

2) 应急队员数量必须按照约定数额配齐，不允许空缺。

3) 业务能力、应急演练、实战：应急队员须按照医院要求熟练运用各种治安器材、消防器材，具备能配合多部门协作处置各类突发事件的能力。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达到预案要求。

①治安应急处置：应对持械袭击的防爆器材使用（盾牌、钢叉、脚叉等）；治安案纠纷调解（调解话术、现场环境控制、执法记录仪与对讲机使用等）。

②消防应急处置：考核灭火器、消火栓、防烟面具等使用；火情判断与报警；初期火灾扑救与人员疏散。

③力量与耐力测试：俯卧撑、仰卧起坐、中长跑距离跑步（50米折返跑）等。

④反应与灵活性：通过队列动作、应急疏散演练，考察反应速度与身体协调性。

⑤安全知识掌握：保安服务条例、治安管理处罚法、消防法律法规、用电安全、燃气安全、危化品安全等法律法规与管理制度及防护技能。

⑥其他：根据防汛、抗震减灾、自然灾害等安全工作要求，随时调整并加强考核要求。

4、考核结果处置要求：

医院每月不定期对保安队进行考核，考核第一次没有达到医院要求，对乙方进行约谈警告，并扣除相应服务费，考核第二次没有达到医院要求，对乙方再次约谈警告，并扣除相应服务费，考核第三次没有达到合同要求，医院有权单方解除保安合同。

十二、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为进驻保安人员提供住宿条件及必要的工作条件包括值班、办公等相应用具。

（2）甲方保证本单位干部及职工，遵守保安员执行单位制度时的检查及管理，甲方负责处理保安员在值勤中与甲方人员及甲方有关的外部人员发生的争执。

（3）甲方有权对保安员的各项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具体指导，有权责成保安人员执行职责范围内的任务，对违法违纪的保安人员有权要求调离甲方。

（4）乙方保安人员失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予以赔偿。

（5）因乙方未履行或拒绝履行其工作职责，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进行赔偿。

（6）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保安服务人员进行由公安部门组织的行业培训、由乙方公司组织的业务技能培训、由甲方组织的医院工作要求培训。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提供的保安人员上岗前经过岗前培训（注：突发事件应对、文明用语服务、法律法规培训、熟悉公司业务及公司对保安人员的各项规章制度及岗位要求），并负责保安服务人员的思想教育、业务培训等日常管理和保安服务人员违纪问题的处理。

(2) 乙方委派到甲方的保安员，乙方应具有对委派的保安人员进行工作岗位交流或调离的管理制度。

(3) 发生在执勤区域内的刑事案件、治安案件和治安灾害事故，及时处理并报告甲方和当地公安机关，采取措施保护发案现场，协助公安机关侦查各类治安刑事案件，依法妥善处理责任范围内的其它突发事件。

(4) 乙方负责保安员的业务培训、思想教育、法制教育和日常行政管理工作。

(5) 甲方应酌情采纳乙方保安人员对甲方保安范围内的安全隐患提出的改进意见和措施。

(6) 乙方应按照保安服务相关规定及甲方的规章制度执行保安职责。

十三、违约责任

1、在合同有效期内，除不可抗拒的原因外，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单方解除合同的，应承担违约责任，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100000 元（大写：壹拾万元）。

2、因乙方保安服务人员失职、渎职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依据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3、若甲方在实际工作中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与要求不符的情况，或发现乙方保安服务人员有失职、渎职的情况，乙方应在甲方提出更换要求后三个工作日内及时更换保安服务人员。乙方迟延更换超过一个月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4、若乙方违反合同约定时，甲方享有合同解除权，同时不承担违约责任。

十四、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当事人在签订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可避免且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当事人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时间内提供证明。经双方协商，可以解除合同、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五、争议的解决

在履行合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十六、其他

1、合同未尽事宜，双方经过平等友好协商可对本合同的条款进行修订更改或补充，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乙方不得擅自将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移给第三方，确有必要转移时，需经过甲方的

书面同意，并需要签订三方协议。

3、双方对于因本合同而交换的各类涉密信息和资料，均负有保密义务。任何一方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上述涉密信息和资料，或将其用于其他目的。

4、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七份，甲方五份，乙方二份，每份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北京市顺义区妇幼保健院

（北京儿童医院顺义妇儿医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2016年9月30日

乙方（盖章）：

北京金法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田金

2016年9月30日

附件

保安服务年度满意度考核评价表

考核年度：_____年

服务单位（乙方）：_____

考核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评价等级

- 1.优秀（5分）：工作超标准完成、主动性强、零违规、服务质量优异。
- 2.良好（3分）：完全符合岗位标准、偶有细微不足、不影响整体安保工作。
- 3.达标（2分）：满足基础岗位要求、无重大问题、基本胜任派驻安保工作。
- 4.不达标（0分）：未达到基础安保标准、存在疏漏、需限期整改或追责。

二、考核表

序号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服务满意度			
			优秀	良好	达标	不达标
1	人员风貌与岗位纪律 (20分)	仪容仪表：全员统一着装、干净整洁、佩戴工牌、发型规范，无邋遢、私改着装现象；				
2		岗位纪律：无迟到、早退、脱岗、睡岗、玩手机、在岗闲聊等违规行为；				
3		在岗状态：站姿规范、精神饱满、在岗专注，无散漫、懈怠、随意离岗现象；				
4		考勤管理：人员到岗率稳定，请假、换岗流程规范，无擅自缺岗、空岗问题；				
5	巡逻与隐患排查 (10分)	巡逻执行情况：按规定频次、规定路线定时巡逻，无漏巡、少巡、代巡问题；				
6		隐患排查能力：主动排查消防、治安、设施安全隐患，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处置；				
7	应急处置与突发事件能力 (20分)	治安应急处置：遇纠纷、偷盗、伤医、斗殴等治安突发情况响应迅速、处置得当；				
8		消防器材使用：熟悉消防设施位置及使用方法，可独立完成基础消防处置；				
9		突发事件响应：遇汛情、大风、地震等自然灾害或群体事件，全力配合医院采取应急处置与响应；				

10		应急报备流程：重大事件第一时间上报甲方主管科室负责人，流程规范、处置有序；				
11	综合管理 (25分)	人员进出管控：行政岗位严格落实访客登记、核实身份、报备制度，无无关人员随意进入；				
12		车辆进出管理：车辆引导、登记、停放规范，外来车辆管控有序，无乱停乱放乱象；				
13		物资出入管理：物资搬离、进场严格核查登记，杜绝私自带走公物、违规搬运；				
14		值班台账记录：值班日志、登记台账填写规范、完整、真实，无漏记、补记、错记；				
15		安检管控：协助医院安检做好限进物品管理，防止违规物品带入院内；				
16	培训学习 (10分)	按时完成保安业务、消防法规、应急技能培训；				
17		熟练掌握治安法律法规、岗位职责，定期通过业务考核；				
18	服务管理与协同配合 (15分)	合规管理：规章制度齐全，人员持证上岗，保安证、从业资质齐全，无无证上岗情况；				
19		礼节礼貌：待人文明礼貌、态度端正，无争执、傲慢、态度恶劣，无违法犯罪等问题；				
20		配合度：积极配合甲方日常管理、专项检查、临时工作安排，服从管理。针对甲方提出的问题，按期完成整改。				
评价考核总分：_____		注：60分以下判定为“不达标”，甲方将不再与保安公司续签。				

考核人签字：_____ 保安队负责人签字：_____

甲方单位（盖章）：_____ 乙方单位（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日期：_____

北京市顺义区妇幼保健院（北京儿童医院顺义妇儿医院）

医药卫生商业购销活动廉洁自律协议

甲方：北京市顺义区妇幼保健院（北京儿童医院顺义妇儿医院）

乙方：北京金法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加强行风建设，规范医疗卫生机构购销领域管理，有效预防各种违规违纪违法行为和腐败问题的发生。根据《国家卫生计生委印发〈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的通知》（国卫法制发〔2013〕50号）、《医疗机构工作人员廉洁从业九项准则》

（京卫医〔2021〕144号）等相关文件精神，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在各购销领域项目中实行“双签”，促进服务过程中甲乙双方廉洁自律的自觉行为，维护正常医疗秩序。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廉洁自律协议并予以共同遵守。具体内容如下：

1、甲方严格按照规范程序，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阳光采购程序。

2、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组织或者支付费用的宴请或者旅游、健身、娱乐等，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礼品、礼金、消费卡和有价证券、股权、其他金融产品等财物。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3、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的选择权，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等。

4、乙方指定专人作为授权代表洽谈业务。授权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并经集体讨论、集中招标决定销售活动，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5、乙方如违反条款，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并在院内进行通报，取消供应商资格；涉嫌违法的，由执法部门进行处理。

6、甲乙双方加强职工思想教育，严格管理，严守法纪规矩，充分认识治理商业贿赂工作的重要性，坚决反对“四风”，严格按照《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国卫法制发〔2013〕50号）相关规定处理。

7、此协议接受双方职代会、职工代表和广大群众监督，一方如有违反者，则终止合作协议。如发生违法违纪违规行为和腐败问题，愿接受党纪政纪处理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8、此协议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甲方：北京市顺义区妇幼保健院
（北京儿童医院顺义妇儿医院）

乙方：北京金法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9月30日

日期：2026年9月30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5657789600

名称 北京金法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譚征
法定代表人

經掘掘掘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0年12月06日

住所 北京市昌平区兴寿镇兴寿村90号

登记机关



2024年 10月 21日

[illegible]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保安服务许可证

(副本)

京公保服 20100010 号

名称：北京金法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昌平区兴寿镇兴寿村90号

法定代表人：谭征

服务范围：门卫、巡逻、守护、随身护卫、安全检查、安全风险评估、安全技术防范

成立日期：2010-12-06

批准文号：京公0010



发证机关(印章)

发证日期：2025年03月31日

说明

1、《保安服务许可证》是保安服务公司依法开展保安服务的凭证。

2、《保安服务许可证》分正本和副本(副本是本式活页)，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保安服务许可证》不得伪造、变造、买卖、出租、出借。

4、保安服务公司注销，应交回《保安服务许可证》正、副本，《保安服务许可证》被发证机关吊销后即自行失效。



扫描二维码
查看电子证照信息



保安服务公司等级证书

(正本)

编号: BBAP-RF2-2025-038

评定类别: 人力防范保安服务公司

公司名称: 北京金法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评定等级: **贰 级**

查询网址:

<http://www.bjbaw.cn/>





保安服务公司等级证书

(副本)

编号: BBAP-RF2-2025-038

评定类别: 人力防范保安服务公司
公司名称: 北京金法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评定等级: 贰级

查询网址: <http://www.bjbaw.cn/>

证书说明

- 1、等级证书自颁证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
- 2、等级证书实行年度复核制度,有效期内,每年度复核一次,每期提前1个月向北京保安服务公司等级评定办公室提出年度复核申请。
- 3、年度复核结果分为“合格”、“不合格”;在加印年度复核标识“合格”后可继续使用,年度复核结果在北京保安协会官网公布(查询网址:<http://www.bjbaw.cn/>)。
- 4、有效期内公司信息改变的,必须持证到发证单位办理变更手续。
- 5、本证书不得涂改、转借。

年度复核记录:

年	年
审验	合格
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北京市公安局海淀分局

有效期限 2005.03.29-长期

姓名 谭征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56 年 9 月 18 日

住址 北京市海淀区甘家口29号
楼4门491号



公民身份号码 11010419560918206X

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项目名称：北京市顺义区妇幼保健院（北京儿童医院顺义妇儿医院）保安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11011326210200027442-XM001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编号：0733-26114025

致：北京金法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上述项目经过评审、比较，评标委员会专家评定由贵单位中标，具体内容详见下表：

标的名称	数量	中标金额（单位：元）
北京市顺义区妇幼保健院（北京儿童医院顺义妇儿医院）保安服务	/	¥10,449,000.00

请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合同签署后请及时将合同扫描件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联系人邮箱，以便于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事宜。

